

# 关于调整鹏华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等事项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和《鹏华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合同”）的有关规定，鹏华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基金管理人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基金管理人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，决定调低本基金的管理费率、托管费率，同时更新基金管理人信息，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、《鹏华创业板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托管协议”）相关内容。具体修改内容如下：

## 一、修改内容要点：

本基金的基金管理费率由0.50%调低至0.15%，托管费率由0.10%调低至0.05%。

## 二、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

基金合同		
章节	修改前	修改后
<b>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</b>	一、基金管理人 （一）基金管理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：何如	一、基金管理人 （一）基金管理人简况 法定代表人：张纳沙
<b>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</b>	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的 <b>0.50%</b> 年费率计提。管	二、基金费用计提方法、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、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的 <b>0.15%</b> 年费率计提。管

<p>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 <math>H = E \times 0.5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  .....</p> <p>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的 0.10% 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 <math>H = E \times 0.1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  .....</p>	<p>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 <math>H = E \times 0.1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  .....</p> <p>2、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的 0.05% 年费率计提。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：  <math>H = E \times 0.0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  .....</p>
---	---

托管协议		
章节	修改前	修改后
<b>一、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</b>	（一）基金管理人 法定代表人： <b>何如</b>	（一）基金管理人 法定代表人： <b>张纳沙</b>
<b>十一、基金费用</b>	<p>（一）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年费率 <b>0.50%</b>。 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的 <b>0.50%</b> 的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  <math>H = E \times 0.5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  .....</p> <p>（二）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年费率 <b>0.10%</b>。 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</p>	<p>（一）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年费率 <b>0.15%</b>。 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的 <b>0.15%</b> 的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  <math>H = E \times 0.1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  .....</p> <p>（二）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年费率 <b>0.05%</b>。 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</p>

<p>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的 <b>0.10%</b> 的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  <math>H = E \times 0.10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  .....</p>	<p>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的 <b>0.05%</b> 的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  <math>H = E \times 0.05\%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</math> 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前一日所持有目标 ETF 基金份额所对应基金资产净值后的余额（若为负数，则取 0）  .....</p>
--	--

### 三、重要提示

1、上述基金管理费、基金托管费的调整，自2024年12月9日起生效，本基金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对应内容相应修改，《鹏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招募说明书”）、《鹏华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》（以下简称“基金产品资料概要”）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相应更新。

2、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，本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、更新基金管理人信息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。

3、本公司将在本公司网站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上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，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按规定相应更新。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或官方网站咨询有关详情。

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：400—6788—533

本公司网站：[www.phfund.com.cn](http://www.phfund.com.cn)

本公告仅对本基金降低管理费率及托管费率、更新基金管理人信息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及相关法律文件。

### 四、风险提示

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

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,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表现的保证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文件。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6日